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30 November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妇女地位委员会

#### 第五十七届会议

2013年3月4日至15日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2000年妇女：  
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特别会  
议的后续行动：重大关切领域战略目标和行动的执  
行情况以及进一步的行动和倡议

###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萨斯喀彻温省印第安民族联合会的陈述

秘书长收到了下列陈述，现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6 和 37 段的规定分发。



## 陈述

萨斯喀彻温第一民族妇女委员会由当选为加拿大萨斯喀彻温省 74 个第一民族酋长或议员的第一民族妇女组成。这些酋长也是萨斯喀彻温省印第安民族酋长联合会立法会的成员。妇女委员会获萨斯喀彻温省所有酋长认可为促进第一民族妇女和儿童权利的政治喉舌，并致力于提高第一民族妇女、儿童和家庭的生活素质。

本陈述的目的是让人们了解第一民族妇女和女孩受殖民统治、压迫、同化和被迫流离失所的悲剧，并说明加拿大政府、各第一民族政府和联合国需要立即采取行动。在本陈述中，“第一民族”和“原住民”两词是通用的，指的是北美的原住民。统计数据和其他研究提到第一民族、梅蒂斯和因纽特妇女和儿童时用“土著”这个词。

在历史上，第一民族妇女曾有影响力很大的权威地位，曾积极参与治理，管理土地和财产。第一民族妇女在族内以及对造物主发挥独特的作用，负有独特的责任。这些作用和责任因不同民族而异，但始终有一条共同的主线 - 妇女受尊重、重视和尊崇，被视为神圣的人。

加拿大的殖民化为第一民族带来了文化、社会、经济和政治紊乱。《印第安人法》出台后，妇女的作用发生巨变。《印第安人法》是联邦政府的立法，被公认为是一项提出同化主义、种族主义和种族灭绝的法律。一个多世纪以来，《印第安人法》载有歧视性的成员规则，将妇女排除于管理过程之外，因为唯有男性被允许投票或当选为领袖，同时还将第一民族的礼仪定为非法，在加拿大全境推行寄宿学校。寄宿学校导致家庭破碎，传统父母角色显着减少。印第安人事务官被派往各第一民族社区，几十年来在保留地掌握绝对的权力，管控生活的各个方面。由印第安人事务官负责执行的压迫性《印第安人法》，加上寄宿学校普遍虐待儿童，导致各第一民族社区的社会、政治和经济恶化。社会崩溃，暴力横行，包括横向暴力，导致家庭破碎。殖民统治、压迫和同化措施产生了很大的影响，最明显的是，加拿大土著妇女失踪和被谋杀的人数很多，还有需要照顾的儿童人数、从事性交易和在惩教设施的妇女人数不成比例。

当前的社会经济条件呈现出一幅严重的画面，其后果是令人吃惊的，包括指出妇女和儿童还在持续挣扎，兹说明如下：

- 土著妇女受害人数是非土著妇女的将近三倍。2011 年加拿大统计局公布一份关于加拿大土著妇女受害人的报告，指出在 2009 年有将近 67 000 人，或 13%的所有 15 岁及以上的妇女表示，她们都受过暴力的侵害。在报告受暴力侵害的妇女中，土著妇女几乎是而非土著妇女的三倍。不管暴力事件是发生在陌生人或熟人之间，或发生在夫妇之间，同比都是三倍。

- 大多数土著妇女受害者都不足 35 岁。2009 年加拿大统计局的研究表明，许多受罪行之害的土著妇女都比较年轻。15 岁至 34 岁的妇女占土著妇女受害者近三分之二 (63%)，占 15 岁或以上土著妇女人口差不多一半 (47%)。同样，加拿大土著妇女协会报告说，在萨斯喀彻温省，在失踪和被谋杀的土著妇女和女孩中，有 77% 不到 31 岁，而全国则为 55%。
- 萨斯喀彻温省失踪的妇女和女孩的百分比很高。2010 年，加拿大土著妇女协会通过她们的精神姊妹数据库查明了在萨斯喀彻温省失踪和被谋杀的 61 名土著妇女和女孩，占全国案件 10% 多一点。
- 在萨斯喀彻温省，96% 失踪和被谋杀的妇女都是母亲。加拿大土著妇女协会编制的失踪和被谋杀妇女的资料显示，在萨斯喀彻温省失踪和被谋杀的妇女，几乎所有——96%——都是母亲。
- 需要照顾的第一民族儿童不成比例。在萨斯喀彻温省，大约有 16 675 名第一民族儿童生活在贫困中，占全省第一个民族儿童的 40%。萨斯喀彻温省儿童及青少年权利倡导者也报告指出，光是在萨斯卡通加拿大服务中心就有 63% 需要照顾的儿童是第一民族儿童。
- 剥削土著妇女导致暴力。加拿大土著妇女协会在萨斯喀彻温省收集的数据表明，妇女和女孩被某“马夫”或某个与她们有犯罪关系的人杀害的百分比四倍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8% 比与 2%)。加拿大土著妇女协会提出这些数据，是要明确指出，从事卖淫的妇女非常容易受害，会遭受很多暴力；该研究强调，卖淫不是导致暴力的原因，许多妇女都是走投无路，在经历了多种形式的创伤和暴力之后，被逼出卖色相。

在加拿大失踪和被谋杀妇女的危机获得媒体的显著关注，这很大程度上是由于在加拿大土著妇女协会领导下，在来自全国各地的各组织和萨斯喀彻温省第一个民族妇女委员会的支持下，积极展开了草根运动。毫无疑问，失踪与谋杀问题对妇女、儿童、家庭和整个社区都带来了毁灭性的影响。它是殖民统治、压迫和同化措施最极端的后果。加拿大必须承认历届政府对第一民族实施的系统性暴力和侵犯人权行为，必须理解并确认其当前的责任，以及理解并确认有关政策和行动继续对第一民族人民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的影响。

《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第 19 条指出，各国在通过和实行可能影响到土著人民的立法或行政措施前，应本着诚意，通过土著人民自己的代表机构，与有关的土著人民协商和合作，事先征得他们的自由知情同意。

加拿大政府直接违反《宣言》第 19 条，包括违反 S-2 法案、《保留地家庭和婚姻利益或权利法》、《印第安人法》的印第安人身份条款，继续对第一民族实施立法和政策变化。加拿大政府继续对所有第一民族人民实施“印第安人”的法律定义，自 1850 年代以来就是如此，最近在 2011 年还是这样做。由于《印第安

人法》的印第安人身份条款，联邦政府要求披露父母双方的身份。只有加拿大需要父亲身份证明才能确保儿童享受权利。强逼妇指认孩子的父亲，并要求他出面签署出生证明文件，以保持孩子的“印第安人”身份，是在没完没了地对妇女施加暴力，特别是鉴于第一民族妇女被配偶施暴的情况很多。因为这些法例规定，我们很多第一民族单亲妈妈孩子的权利受到危害。加拿大政府有责任纠正社会工程和破坏性立法所造成的错误，而不是推波助澜。

总之，萨斯喀彻温省印第安民族联合会希望代表萨斯喀彻温省第一民族妇女委员会提出关于侵害妇女和女孩暴力行为的建议如下：

1. 由加拿大政府提供资源给各第一民族政府和代表组织，以发动它们各自的社区和人民参与制订《第一民族公民身份法》，实现第一民族固有的自决权利，以满足他们控制自己的公民身份的需要。
2. 由加拿大政府提供资源给各第一民族政府和代表组织，使他们能够制订全面的战略和行动计划，以防止在第一民族社区和城市地区侵害妇女和女孩的暴力行为。
3. 此外，加拿大政府对成员资格、公民身份和终止侵害第一民族妇女和女孩的暴力行为采取的任何行动，均需符合《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第 19 条的规定。
4. 由于非常严重的侵害行为已经发生并继续发生，应根据《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对侵害加拿大土著妇女和女孩的暴力行为进行调查。